

证券代码：002184

证券简称：海得控制

公告编号：2024-010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305,337.9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4,559,408.98 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260,696,538.70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 285,255,947.6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55,940.90 元，扣减已分配股利 35,190,837.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47,609,169.78 元。

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51,908,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即每 1 股派发现金 0.1 元（含税）。同时，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

自本预案通过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依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文件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禁止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